

■每日观点

谨防“任务合同”成侵害职工权益道具

□杨玉龙

伴随着法律不断完备,以及劳动者法律意识与维权能力的提升,用人单位理应恪守依法用工的准则。毕竟,非法用工,或者钻法律空子侵害劳动者权益,不仅不道德而且也难逃相应的法律制裁,并且对自身的发展也毫无益处可言。

在刚接到职工投诉时,我们曾一度怀疑,企业在连续订立了两次劳动合同的情况下,不肯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是否存在

问题,然而,当记者调查发现,职工签订的是以完成一定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时,事件的走向发生了转变。因为“任务合同”和常见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差异真的很大。(9月5日《劳动报》)

借助相关解释,所谓的“任务合同”,就是以某一项工作开始之日作为其期限起算之日,以劳动者完成该项工作之日作为其期限终止之日,因此,合同存在变更、解除、中止或终止,但不存在续签问题。简言之,“任务合同”是有别于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第三种类型,

也是受到法律保护的。

事实上,“任务合同”有着一定的法律依据。根据我国《劳动合同法》第十二条规定,劳动合同分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第十五条规定,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是指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以某项工作的完成作为合同期限的劳动合同。

不过,在实际操作中,这类劳动合同经常会产生争议,尤其是一些用人单位,无视劳动者合法权益,甚至会让“任务合同”成为侵害劳动者权益的道具。比

如,被某些企业利用,用于规避与员工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其实,据律师介绍,“任务合同”,主要适用于单项工作、可以按项目方式承包的工作、季节性工作以及临时需要用工。

对于企业而言,应该明白,无论何种劳动合同,即便是“任务合同”,劳动者的权益依然受法律保护。虽然在职场中“任务合同”形式比较少见,但也应该在签订合同时多些留意,谨防被不谨慎的合同条款所套路。如果企业在不合适签署这种劳动合同的时候签署该形式的劳动合同,或者靠此逃避相关责任,劳动者

有权利伸张自己的权益,当权益受到不法侵害时,法律更不会置身事外,比如企业将面临败诉的风险,甚至会付出更高的代价。

伴随着法律不断完备,以及劳动者法律意识与维权能力的提升,用人单位理应恪守依法用工的准则。毕竟,非法用工,或者钻法律空子侵害劳动者权益,不仅不道德而且也难逃相应的法律制裁,并且对自身的发展也毫无益处可言。毕竟,事业的发展终究要靠人。既然离不开这些职工,就应该少些玩人的套路,多一些真诚,如此才能实现多赢。

■每日图评

对儿童近视治疗市场亟待予以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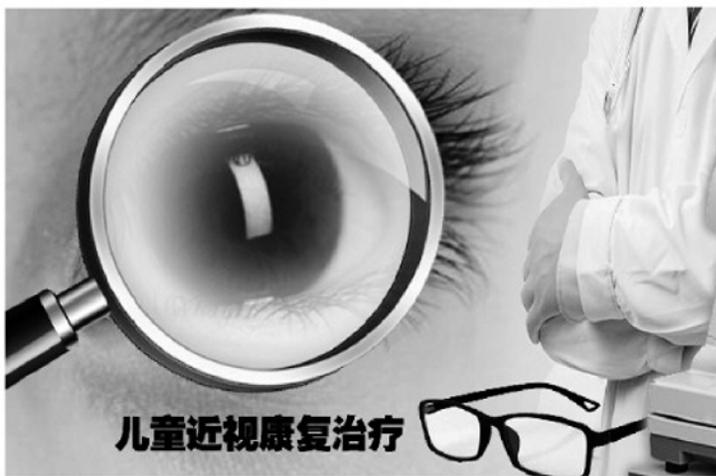
今年7月,媒体对1951名中小学生家长进行的一项调查显示,72.7%的受访家长表示孩子已经近视,91.6%的受访家长担忧孩子的视力问题。而孩子近视后,家长普遍不想让孩子马上戴眼镜,于是,不少家长带着孩子尝试各种所谓的视力康复“治疗”。这些所谓的视力康复“治疗”可信不可信?记者调查发现,儿童近视康复治疗市场乱象严重。(9月5日《法制日报》)

据专家指出,这些视力康复治疗机构所宣传的“不戴眼镜时视物也能变清晰”治疗效果,其原理来自于“大脑的模糊适应现象”。但目前市场上的视力康复机构,有些选择的训练方法,是

需要高强度用眼,这种做法还会增加眼睛疲劳,从而增加近视度数,这就违背了近视防控原则,甚至是对患者的进一步伤害。

近日,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共同起草了《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将青少年近视率纳入政府绩效考核指标。要降低青少年近视率,不能只靠孩子家长的“自救”,更需要政府部门真正对儿童青少年的近视问题重视起来并积极行动起来。

对于儿童近视康复治疗市场乱象,需要相关部门能够加强规范与管理,制订并完善相关行业标准,完善市场准入机制,对于不具资质的视力康复机构要予以



儿童近视康复治疗

叫停并责令退出儿童近视康复治疗市场。要让近视康复治疗机构能够为孩子提供专业的康复治疗,而不只是打着治疗近视的幌子骗孩子家长钱财,甚至耽误了

孩子的治疗,让孩子的近视程度加重。不能让近视治疗机构不仅不能成降低青少年近视率的帮手,却成为加重孩子近视度数的“帮凶”。 □戴先任

■有话直说

“限塑”成本该怎么算?

“限塑令”推行多年,至今仍面临阻力,起初稍有收敛的商家眼见执行力度不足,也纷纷“重操旧业”。与此同时,随着快递、外卖等新业态的迅猛发展,塑料包装、餐盒等的使用量飙升,更给白色垃圾治理之路带来了新的困扰。

塑料袋的风行,在于它给人们的生活提供了便利;塑料袋的被限,在于它可能带来的环境污染。破解这个矛盾,一方面需要合适的相关替代品,另一方面需要完善的监管、回收。如果二者都不能满足,“限塑令”便成了一纸空文。

“限塑”果然很难吗?有人这样算了一笔账:生产方面,不合格塑料袋成本仅需几分钱,可降解塑料袋成本是前者的2至3倍,无纺布袋等替代品成本更是原来的数十倍,商家和消费者都难以接受。监管方面,市场摊主、街边小店、流动商贩玩“猫捉老鼠”,令监管者疲于奔命;不合格塑料袋的生产厂家或批发商隐蔽性较强,管理部门查处困难,检测、运输、销毁又都需要开支,而且“比塑料袋的成本高出许多”。

上述说法虽是实情,但问题在于,这笔账应该怎么算?

任何执法行动都需要成本,“限塑”成本并不一定比其他执法行动更高。不合格塑料袋的生产厂家或批发商再隐蔽,也不见得比其他经济案件更难追查吧?大小商家的经营活动都在市场管理部门的“监控”之下,连街头流动小贩都逃不过城管,查没塑料袋还算难题吗?可见“限塑”的关键不在成本,而在是不是把它当作大事、当作“硬”任务来办。

“限塑”关系到环境保护,关系到子孙后代的生存,从这个意义上说,不惜成本都不为过。至于替代品价格,当全社会都没有了“廉价”塑料袋时,人们除了自备,必然会接受,而且会逐步形成保护环境的自觉意识和社会风气。

□一刀(资深媒体人)

■网评锐语

别让“制造”网红毁了网络直播

李雪:为加强对网络直播行业的规范和引导,国家网信办、文化和旅游部等部门近来陆续出台相关规定。但是,面对庞大的网络直播市场,仍有一些人想方设法“打擦边球”,钻监管空子。网红虽令人艳羡,但也需要有正确的认识。而且靠“制造”而来的网红,若没有真才实干以及长久吸引人的本事,并屡屡做出违背社会公序良俗的事情,网红终究是昙花一现,也就终究是虚幻一场。

■世象漫说



清理“奇葩”证明

群众对开具各种不合理证明有意见或建议,点击“我要批评”提出,工作人员会及时在线转送相关地方和单位处理。司法部5日开通的“群众批评—证明事项清理投诉监督平台”便具备此项功能。今年以来,我国有关部门明确要求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全面清理烦扰企业和群众的“奇葩”证明、循环证明、重复证明等各类无谓证明,大力减少各种繁琐环节和手续。(9月5日新华社) □毕传国

■有感而发

对于儿童用品质量,要认真把关

近年来,儿童产品的需求也在不断升级,学习桌椅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帮助孩子养成良好的读书写字坐姿,被消费者追捧,其安全性也被关注。由于儿童学习桌椅具有升降、推拉等调节功能,如果调节孔和缝隙大小设计不合理、缺少警示标识,可能会存在卡住儿童手指等身体部位的风险。近日,上海市消保委展开了对儿童学习桌椅的比较试验,结果显示,宜家等品牌产品未达到国标要求。(9月6日《新京报》)

儿童用品,尤其是与孩子零距离接触而且使用时间最长的学

习桌椅,达标率应该是百分之百,否则,必然留有隐患。如学习桌椅的“卡手指”“易侧翻”“无警示语”等问题易造成安全风险,即使这样的风险是小概率事件,乃至只有百分之一,但如果某个孩子使用后产生不良后果,于这个家庭的伤害,无疑是百分之百。

实际上,有关方面不乏“买儿童用品也要多个心眼”的提醒,但消费者毕竟不是专家,既没有经验,也没有专用的检测设备,其中的不合格、不达标因素,家长又如何能够发现和辨别?即使在问题曝光以后,有关

方面对不合格不达标商品采取召回、下架、退市等措施,但问题在于,在这之前,不知道有多少不合格不达标用具已经卖出,或许已经发生了不良后果。

其实,和所有的商品一样,管理部门应负起职责,而于儿童用品,尤其要认真把关。对儿童用品的检查,不仅要有一个常规的、长效的机制,还要有足够先进的检测手段,以确保儿童用品的绝对安全。存在安全隐患的用品,一件也不能进入市场,儿童用品的达标合格率,应该百分之百,这应该成为社会的共识。

□钱凤伟

“视频简历”要真实展现自己

殷建光:近两年,短视频越来越火,招聘也迎来了新的形式——视频简历。与我们通常看到的文字性简历不同的是,视频简历往往更直观,更有立体感。随着社会的发展,时代的进步,简历必然会以更加多样化的方式出现在我们的面前,视频简历登场,为简历样式的丰富提供一个很好选择。不过,简历的样式再新颖也应该坚守“真诚”,只有真诚的表现自己,才能让用人单位很好的了解自己。